

车贷为名,一“套路贷”团伙被打掉

近日,吴某、左某等15名犯罪嫌疑人因涉嫌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诈骗罪、敲诈勒索罪被判刑,最高获刑18年11个月。这起“套路贷”案件,受害人众多、涉案金额巨大,犯罪性质恶劣,是中央部署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以来,黄山市打掉的首例套路贷恶势力犯罪集团。

□ 穆亚楠 记者 徐越蕃

号称贷款手续简单,放贷速度快

2017年12月,做工程的小吴急需5万元采购材料费,此时,微信朋友圈中一则“嘉诚车贷”公司的广告引起了他的注意。小吴两年前从银行按揭买了一辆车,目前贷款还未还清。经联系车贷公司,对方表示小吴可以贷款借钱。

小詹由于做小生意亏本,手头紧,经过朋友介绍,找到嘉诚车贷公司。见面后,业务员得知小詹的车也是按揭车后,同样告知小詹可以借款,但额度只有两万,利息8厘,一个月还三次。随后,车贷公司业务员告知,按照放款规定,他们要先到两人家中家访,并对两人小区周边环境进行了拍照和录像,要走了车辆备用钥匙,还装了GPS定位器。对方表示,这样做是防范借款人到时“赖账”。

忙完这一切,业务员从包里拿出了一沓借款合同,要求小吴和小詹当场签字,但并不给仔细看合同条款。签好字后,对方拿走了这份贷款公司既没签字也没盖公章的唯一一份合同。

借款缩水 强行拖车

业务员离开不久,小吴和小詹很快收到了嘉诚车贷公司转账过来的借款。可是借款额缩水很多,小詹借2万元,到手16400元,里面扣除了GPS费2000元、上门费500元等。小吴借款5万元,刨去各类费用,最后只有三万多元。

按借款合同要求,小吴在每个月规定时间准时还贷。谁知2018年3月的一个晚上,小吴发现车子不见了,此时嘉诚车贷公司发来一条短信,说由

于还款逾期三个小时,车辆被他们拖到江苏涟水,要求小吴第二天联系,拿钱去取,拖车费需要两万。

一直按时还款的小詹也遭遇了对方的强行拖车。在第五期当天还款日还款后,他就收到了一条江苏那边发过来的逾期未还短信,并开口要拖车费1万块,劳务费1万块等,一起五万八千元。小詹到了江苏发现对方安排很多手下在四周走动,见此阵势,小詹与朋友转头便走。返回黄山途中,对方打来电话,称价钱好商量。一番讨价还价,小詹最终还是答应了对方面,并借了高利贷去赎车。

摸清套路 警方抓获嫌疑人

2017年底至2018年4月期间,连同小吴、小詹在内的一大批嘉诚车贷公司客户相继到屯溪公安分局刑侦大队报案。经过广泛调查取证,警方发现,这是一个分工明确、组织严密的“套路贷”诈骗团伙,从2017年3月至2018年4月期间,吴某、左某等人先后在淮安、马鞍山、黄山、安庆、六安等地扩展“车贷”业务,涉及被害人115人,获取大量资金。

该“公司”成立业务组、拖车组、谈判组等部门进行明确分工。通过业务员朱某某等人与贷款客户签订含有“陷阱”的车贷合同,并肆意认定违约的方式实施“套路贷”犯罪活动。对认定违约的客户,由拖车人员陆某某等人私自将其车辆拖至江苏涟水县,然后采取多种手段,将车主“约”至涟水县,并由谈判组吴某某等人采用“谈判”“协商”等软暴力催收手段,并通过上门泼油漆、堵门等手段实施敲诈勒索,攫取了巨大的经济利益,严重侵害了众多被害人的合法权益。

在摸清了团伙人员的框架后,屯溪警方专案组迅速开展集中收网抓捕工作,共计抓获组织成员15名。2019年6月3日,15名被告人以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诈骗罪、敲诈勒索罪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4年4个月至18年11个月不等,并处没收财产3万元至没收全部财产不等,罚金人民币3万元至15万元不等,责令被告人退赔受害人经济损失;禁止吴某、左某从事车贷业务3年,并分别剥夺政治权利3年和2年。



暑假期间,来自合肥师范学院10名大学生自发成立了“行知课堂”,利用自己的假期,教附近的留守儿童音乐、美术、街舞、手工、棋艺等课程,守护起了30多位“小候鸟”的暑假。

□ 陈小萌 郑倩倩 星级记者 汪婷婷 文/图

马鞍山博望区推进城乡公路建设

星报讯(张发平 程颖 印琴 高雅)今年以来,马鞍山市博望区全力推进城乡公路建设,建设公路沿线“绿色长廊”工程,为助力乡村振兴和高质量发展补齐了短板,夯实了基础。据博望区新市镇镇长胡宏扬介绍,今年新市镇全力配合交通部门“四好农村路”建设,加快自然村道路建设,将所有自然村道路硬化,让群众出行、生活、生产更方便。

博望区公路局局长刘安龙说,从去年起,交通部门在进行公路沿线综合整治中,十分注重植树造林。今年该区启动S445省道、溧当路、澄湖路三条和外界连接的主干道路的综合整治、提档升级工程。加快城乡统筹协调高质量发展步伐,助力经济建设,博望区十分重视农村公路建设。近三年来,该区大力实施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投入约2.1亿元,建成7座桥梁和总里程达203公里的111条道路。今年以来,该区投资约13.24亿元,强力推进共计96项道路建设工程。

马鞍山户外广告管理办法出台

星报讯(张发平)日前,记者从马鞍山市政府新闻办了解到,新制定的《马鞍山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管理办法》以政府令的形式正式发布,并于今年8月1日起正式施行。该办法共六章三十六条,主要对户外广告和招牌的规划布局、设置管理、法律责任等方面进行了明确。

致歉书

尊敬的广大社会公众:

本人李杰军及苏州市汾湖金基固废回收处置有限公司在未取得营业执照及环评报告书的情况下,在马鞍山市雨山区向山镇昌明刃具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处经营生产,给社会做了错误的表率,给周边的环境和公众造成了不良影响,马鞍山市检察机关已经提起了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我们深刻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并自省。我们愿意承担自身行为对生态环境造成侵害的赔偿责任。就此向广大社会公众公开致歉,表达我们的诚挚歉意与自省态度。同时也希望社会公众引以为戒,不要犯类似的错误,保护我们生存的环境。我们向社会大众保证以后决不犯这种错误,并在今后多多学习环境方面的知识,同时请社会大众关注并监督我们。

最后再次向大家诚挚的道歉!

致歉人:李杰军

致歉公司:苏州市汾湖金基固废回收处置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5日

编后语

还没收到放款,就被对方要走了车辆备用钥匙;签合同,贷款公司没签字没盖章,然后拿走了这份唯一的合同……稍微有点警惕性,就凭这两点,也应该清楚这样的贷款极不靠谱。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借助这起案件,再次告诫读者朋友,任何时候,都不要心存侥幸。

□ 中央媒体看安徽

“我就是一名司法助理员”

安徽司法厅推进机关干部下沉司法所驻在式蹲点调研全面展开

据《法制日报》报道 为贯彻落实《司法部关于推进机关干部下沉司法所工作的意见》,安徽省司法厅结合自身实际,建立省、市、县三级司法行政机关干部下沉蹲点制度,把机关干部放到矛盾多、困难大、艰苦边远地方和关键吃劲岗位上扎实磨练,充实基层法治工作力量。

“老人家,现在生活还好吧?孩子的赡养费能及时给你吧?”

“现在都好了,不用愁了。”

5月29日下午,安徽省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姜明在舒城县晓天镇开展驻在式蹲点调研期间,回访法律援助受援人晓天镇黄沙村张屋组村民黄某。老黄一只袖子挽到胳膊弯,右耳朵上夹着一根烟,一副悠闲的样子。“看来老黄最近过得不错。”姜明微笑着询问老黄的生产生活情况。“不久前他可不是这个样子。”晓天司法所工作人员张卫东还清楚记得老黄到司法所申请法律援助时的情景。老黄年纪大了,老伴身体不好,因为与孩子们长期存在矛盾,赡养费没了着落,镇村出面调解均没有结果,便寻求法律援助向法院起诉,最后孩子每人每年给老黄4000元赡养费。

“厅长这么老远跑过来问我和孩子们的小事,让你费心了。”老黄最后才明白是司法厅厅长在

对他进行回访,连声说“满意”。

积极开展驻在式蹲点调研,推进厅机关干部下沉司法所工作,是安徽省司法厅结合自身实际,落实司法部关于推进机关干部下沉司法所工作部署的重要举措。姜明身先士卒第一个来到地处大别山腹地的晓天镇司法所进行驻在式蹲点调研。也就此拉开安徽省司法行政系统全面推进机关干部下沉司法所驻在式蹲点调研的帷幕。

安徽省司法厅明确规定,推进机关干部下沉司法所蹲点调研就是要在基层一线和困难艰苦地方磨练干部。要求厅领导下沉蹲点的司法所原则上在其工作联系点所在市选择1个县级司法局的两至3个司法所,每个司法所蹲点时间为3至5天;处以下干部下沉蹲点按照“相对集中”原则,以处室为单位,每年集中在1个县级司法局选择确定下沉蹲点的司法所,具体由县级司法局统筹安排,每人每年蹲点的司法所一般不超过3个。

最近一位安徽省司法厅领导下沉到司法所开展驻在式调研的是厅党委委员、副厅长张敏,6月20日至21日,她先后下沉到芜湖市无为县十里墩司法所、牛埠司法所蹲点工作。这样的蹲点人员正在不断增加……